东明县巡特警极速出击，成功救回落水者

□ **董英伟**

“入水的瞬间，寒意刺骨，可救人的念头在心里无比强烈，我们只想着快一点，再快一点，绝不能眼睁睁看着一条生命消逝……”近日，东明县公安局巡特警大队的民辅警及时救助一名轻生男子，避免了悲剧的发生。

9 月 27 日凌晨 3 时，东明县公安局特巡警大队的巡逻队员接到紧急指令：东明湖附近有群众落水，情况危急。带队民警李鹏臣立即带领队员，携带专业救援装备，火速到达现场。

秋日的夜晚，湖水冰凉。到达现场后，民警看到一名男子正在湖水中挣扎，生命危在旦夕。

时间就是生命！民警迅速组织队员，按照应急预案展开营救。此时，落水男子半清醒地扶着桥墩，湖水不断冲刷着他的身体。巡逻队员们分工明确、协作有序。李鹏臣与队员张昊阳迅速穿上救生衣，携带救援装备准备施救，其余队员则立刻拨打 120 急救电话。

面对冰冷的湖水，巡逻队员们没有丝毫犹豫，纵身跳入湖中，奋力向落水者游去。当巡逻队员靠近落水男子时，发现他因浑身湿透，加上下雨气温低，体温急剧下降，已经意识模糊。李鹏臣游到男子身边将救生衣穿在他身上，岸上的民辅警通过救生绳将该男子拉至岸边。

经了解，落水男子在和朋友饮酒后，因感情问题一时想不开。所幸救援及时，男子并无大碍。其家属对巡特警民警及队员的及时救助表达了衷心的感谢。

危急时刻显身手，人民警察为人民。东明县公安局巡特警大队民辅警用实际行动诠释了“人民公安为人民”的庄严承诺，他们的事迹赢得了广大人民群众的高度赞誉。

营造风清气正营商环境　促房地产预售规范

□ **李晨　王勇**

房地产预售关乎购房者利益与市场稳定，阳谷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摒弃“纸上审批”，深入实地核查开发商资质、资金及工程进度，对群众反映的预售问题及时回应处理，杜绝推诿拖延。

厉行勤俭节约，按规审批不搞排场，同时引导开发商摒弃奢华营销，将资源投入房屋质量与服务提升，以优质产品赢市场。同时要求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抵制利益诱惑，杜绝“吃拿卡要”，营造风清气正营商环境。多项举措规范了市场秩序，保障了购房者权益，为房地产行业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兰山农商银行“4321”工作法，激活青春新动能

□ **田园**

作为团委书记，近年来在行党委的正确领导下，创新开展“4321”工作法，深入做好干部员工思想政治工作。

打造“四个课堂”提升业务强素质。团委以理论领学、思辨课堂、青听互动、青云分享为重点打造“四个课堂”，持续用科学理论武装青年、用初心使命感召青年、用优良作风塑造青年。

领学课堂。持续组织青年员工加强政治理论学习和思想教育，把理想信念作为青春“必修课”，从波澜壮阔的奋进历程中汲取强大的精神力量，以“信仰之灯”引领前行之路。

思辨课堂。带领青年员工聚焦当前经济热点、农商行业务发展、青年成长成才等内容开展精彩思辨赛。进一步提高了青年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凝聚发展合力。

互动课堂。一是聘请业务骨干担任带教辅导老师，对新员工进行一对一辅导直至达标上岗；二是定期召集业务技术能手与青年员工开展集中训练，交流心得体会、传授经验诀窍。

线上课堂。充分利用网络学院开展“云端教学、问卷调查、在线分享”等培训活动 50 余次，以丰富多样的“思政课”“专业课”让学习教育“动”起来、“快”起来、“潮”起来。

实施“三项行动”躬行实践长本领。着力打造政治过硬、堪当重任的青年人才队伍，为农商事业高质量发展凝聚青春力量，推动青年精神素养提升取得实效。

组织青春同心行动。深入开展“学习二十大、永远跟党走、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实践活动。策划拍摄歌曲 MV 视频，被山东农信公众号转发，累计转发量达 2400 余次。

实施青春建功行动。引导广大青年每月开展走访调研活动，截至目前，累计发放“鲁担惠农贷”金额 1560 万元，再贷款和再贴现规模居全市金融机构首位，以奋斗之姿彰显青年担当。

开展青春桥梁行动。常态化组织“青年员工座谈”活动，为青年员工搭桥梁、办实事、解难事，切实提高青年员工的归属感和认同感。

讲好“两个故事”坚韧意志硬骨气。通过讲好“两个故事”接力光荣传统、传递榜样力量，促进广大青年茁壮心力、迎难而上。

讲好红色故事。开展“重温沂蒙精神　绽放华彩青春”五四青年主题团日活动，使青年员工在感悟红色历程中不忘初心、牢记使命。

讲好奋斗故事。由全国金融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李宝磊对青年员工进行宣讲，引导青年员工向劳模学习，把对待工作锲而不舍、不断创新的工匠精神用在自己的岗位职责履职中。

强化“一份担当”砥砺奋进谋发展。在新征程中，作为新时代金融系统的团干部，我将切实做好思想政治工作，以朝气蓬勃的奋斗姿态和笃行不怠的精神状态，持续提升青年综合素养，团结带领广大青年在社会经济发展中争当排头兵，为金融事业发展贡献力量。

（作者单位：兰山农商银行）

融易(山东)应急转贷基金有限公司
精准精细服务护发展

□ **商铭**

今年以来，融易(山东)应急转贷基金有限公司通过精准精细服务，为众多民营企业解了燃眉之急。

当企业面临贷款到期却资金短缺的困境时，公司迅速启动对接流程，专业人员第一时间与企业取得联系，详细了解企业的具体情况，指导企业准备相关材料，并梳理整个办理环节，从沟通对接至资金到位，整个过程高效有序，尽可能缩短时间，确保资金能够及时到位，帮助企业顺利完成银行贷款周转。公司凭借其专业的服务团队、广泛的银行合作网络以及高度的社会责任感，在应急转贷领域发挥着积极的引领作用。

济南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职工持股会会员代表大会召开公告

2025 年 8 月 18 日，济南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职工持股会(以下简称“职工持股会”)理事会决定职工持股会予以解散并成立清算组。现拟召开会员代表大会就清算相关事宜进行表决，相关参会事项如下：

一、定于 2025 年 10 月 13 日 14:00 在济南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会议室召开本次会员代表大会；

二、根据《济南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职工持股会章程》，每 10 万元股产生一名代表，个人会员无权参加本次会员代表大会；

三、已经向清算组登记持股情况并转、退其出资额的个人会员，按照每 10 万元股产生一名会员代表；

四、未向清算组登记持股情况并转、退其出资额的个人会员，需获得 10 万元股以上或经 10 万元股以上的会员推荐，方可作为会员代表参加大会。为参会便利，请符合该项情况的会员代表在 2025 年 10 月 12 日 17 点前，前往清算组核查身份。未经清算组核查身份的，不得参会；

五、未获得 10 万元股或者无法产生会员代表的个人会员，需在 2025 年 10 月 11 日 17 点前，自行向清算组以书面形式表达意见，最终由清算组根据统计情况确定会员代表或表决权比例；

六、本次会议拟就《济南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职工持股会清算方案》《济南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职工持股会转让全部股权》《注销济南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职工持股会》议案进行表决；

七、如有疑问，请电话联系唐紫涵 15665788287、孙和平 18888362863。

特此公告。

济南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职工持股会清算组

2025 年 9 月 29 日

债权转让通知书

(2025)债权转通 0911 号

泰安市诚鑫金属回收有限公司、泰安市泰山区共发商贸有限公司：

泰安岱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泰安市岱岳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对你们享有的全部债权及相应的权利[泰安市岱岳区人民法院已经立案受理，案号：(2017)鲁 0911 民初 1394 号]，包括借款本金 1080 万元、相应利息及泰安岱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实现债权支出的律师代理费 346000 元、案件受理费 95068 元、诉讼保全费 5000 元，已经依法转让给了泰安天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特公告通知债务人。

现公告通知你们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泰安天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归还借款本息并承担因实现债权支出的费用的债务。

特此公告。

泰安岱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29 日

中国拍卖行业 AA 级企业

天合拍卖公告

受委托，定于 2025 年 10 月 13 日上午 10 时在中拍平台对以下标的进行公开拍卖：

①废旧衬瓦、真空制冷装置；②废旧分离器、变频控制系统、堵阀、电动三轮车；③废旧 6KV 开关柜、变压器、隔离开关、互感器等；④东风轻型普通货车 1 辆报废车辆回收拆解处置权；⑤废钢铁。

凡有意竞买者，须持有效证件在拍卖会前两日内来我公司办理登记竞买手续(竞买东风轻型普通货车须持报废车辆回收拆解资质)，并交纳一定的竞买保证金(竞买不成，如数退回不计息)

拍卖公司地点：滕州市府前西路 9 号

联系电话：0632-5582649　5570389

企业网址：www.sdthpm.com

山东天合拍卖有限公司

公　　告

被申请人孔卫、张四辈、高莹：

本会受理的申请人济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你们之间的金融借款、保证合同纠纷仲裁案，仲裁庭已经审理终结，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作出《济宁仲裁委员会裁决书》[济仲裁字(2019)第 1011 号]，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该裁决书。请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来本会[地址：山东省济宁太白湖新区济宁大道 35 号(济宁城市展示馆东侧)4 层济宁仲裁委员会，电话：19853707872]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

济宁仲裁委员会

2025 年 9 月 29 日

公　　告

被申请人黄春仙、郑绪国：

本会受理的申请人济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你们之间的金融借款、抵押合同纠纷仲裁案，仲裁庭已经审理终结，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作出《济宁仲裁委员会裁决书》[济仲裁字(2019)第 1326 号]，因无法通过邮寄方式送达，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该裁决书。请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来本会[地址：山东省济宁太白湖新区济宁大道 35 号(济宁城市展示馆东侧)4 层济宁仲裁委员会，电话：19853707872]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

济宁仲裁委员会

2025 年 9 月 29 日

催收公告

因下列借款人、担保人没有根据其与滨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所属营业机构签订的《借款合同》《保证合同》约定按期还本付息，现予以公告催收。请下列借款人、担保人及其权利继承人自公告之日起立即和我行联系，履行还款义务，承担相应责任。特此公告。

单位：人民币元　**滨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29 日

序号	借款人	证件号码	发放日	到期日	贷款余额	利息
1	张保国	372301196307292411	20120311	20130310	193,999.99	103,649.49
2	代传增	372301196708202413	20160330	20170315	1,790,000.00	4,594,533.04
3	吴海波	372301197907072433	20110118	20120117	180,000.00	48,182.96
4	张吉国	37230119681012241X	20150129	20160128	166,191.70	902,975.02
5	李双印	372301196912232417	20140328	20160225	295,000.00	1,853,152.28
6	于明宝	37230119700430191X	20090223	20090823	1.00	8223.02
7	董香德	372301196411061955	20140430	20160429	600,000.00	2,548,835.85
8	刘光波	372301197908311918	20170928	20180924	300,000.00	484,710.15
9	傅合岭	37230119680225245X	20130321	20140306	192,681.87	51,822.40
10	刘奇兵	372301196707212417	20130721	20140720	159,454.15	47,421.80
11	吴智涛	372301198103232416	20140228	20160225	295,000.00	2,048,026.58
12	张立东	372301196710301955	20140731	20150725	201,000.00	1,607,019.47
13	苏福辉	372301197811091955	20121230	20130115	90,000.00	4,206.19
14	吕勤学	372325195604050431	20160501	20170310	296,297.03	721,961.55
15	苏京明	37230119570827245X	20160331	20170320	799,000.00	2,047,951.36
16	张宝军	372301196808062411	20130320	20140307	193,599.31	51,937.55
17	段海雷	372301197403221933	20131213	20151212	264,000.00	1,323,441.15
18	吴松松	372301198604282411	20110817	20120806	92,893.49	23,108.47
19	张乃信	372301570816201	20111217	20121216	1.00	12,486.23
20	张乃信	372301570816201	20111217	20121216	0.00	15,484.17
21	张涛	372301198504151916	20150630	20160629	20,000.00	438,585.40

债权债务公告

下列单位与本公司存在未清账款，我公司业务人员多次与贵单位联系未果，请贵单位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 30 日内到我公司业务部门进行账务核对，办理相关手续。逾期后果自负。联系人：柴璐，地址：山东省烟台市蓬莱区北沟镇，电话：0535-5722140。特此公告送达。

序号	单位
1	上海中芬电气工程有限公司
2	蓬莱市华艺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3	菏泽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
4	临朐县吕匣新世纪园艺机械厂
5	龙口市源通保温工程有限公司
6	中国电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7	山东宸志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	重庆市恒宸欣科技有限公司
9	西安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10	山东光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	山东旭辉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2	山东弘信安装有限公司
13	北京中冶大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蓬莱分公司
14	蓬莱安华卫浴有限公司
15	烟台同和混凝土有限公司
16	烟台市东方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7	烟台源帝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26 日

菏泽仲裁委员会

公　　告

梁喜平：

申请人菏泽市天昊运输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梁喜平之间的挂靠经营合同纠纷一案(【2025】菏仲字第 265 号)，本委已受理。依照本委仲裁规则向梁喜平进行了特快专递送达和直接送达程序，均未送达到。现依法公告送达答辩通知书(变更仲裁请求)、变更仲裁请求申请书、开庭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 30 日，即视为送达。并定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 14:30 在本委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你方如逾期未到庭，本委将依法缺席审理并裁决。自开庭之日起 30 日内到本委领取仲裁裁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菏泽仲裁委员会

2025 年 9 月 29 日

地址：山东省菏泽市中华路 1009 号(菏泽市政府院内)菏泽仲裁委员会办公室，电话：0530--5310071

提存公告

淄博齐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青岛市市南区人民政府根据与开元房地产(山东)有限公司签订的《房地产买卖契约》，已将应支付给你公司的购房余款人民币伍佰万元整提存于本处。请你公司按约履行相应义务后到本处领取该提存款项。根据《民法典》的规定，债权人领取提存物的权利，自提存之日起五年内不行使而消灭，提存物扣除提存费用后归国家所有。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公证处

2025 年 9 月 22 日

公司分立公告

成武县鑫盛源食品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已于 2025 年 8 月 31 日作出分立决议，将部分资产、债权债务等分立给新设立的全资子公司菏泽冰悦源创食品有限公司，本公司已联系部分债权人签订债务转移协议，请本公司其他债权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四十五日内，与本公司联系，要求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公告人：成武县鑫盛源食品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29 日

联系人：张建华

联系方式：17865309009

召开股东会通知

山东阔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10 月 15 日上午 10 时在济南市市中区共青团路 25 号绿地普利中心 712 室召开临时股东会决议，协商表决本公司注销事宜。现通知全体股东按时前来参加本次股东会会议，若未按时出席，则视为放弃表决权。

山东鑫丰利源经贸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29 日

公　　告

被申请人国肽康(泗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本会受理的申请人泗水县奥铭创业服务有限公司与你公司之间的租赁合同纠纷仲裁案[济仲案字(2025)第 661 号]，因直接、邮寄送达未果，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答辩通知书、关于当事人确认送达地址的通知、当事人送达地址确认书、本会仲裁规则及仲裁员名册、变更仲裁程序及限期选定仲裁员通知。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 30 日，即视为送达。请于公告期满后 10 日内向本会提交仲裁答辩书并选定一名仲裁员，逾期未选定的，将由本会主任指定的首席仲裁员刘智亮、仲裁员李洪波和仲裁员周茂标组成仲裁庭审理。请于组庭后 5 日内来本会(地址：山东省济宁太白湖新区济宁大道 35 号济宁城市展示馆东侧四层济宁仲裁委员会 C005 室)领取组庭、出庭通知书，并定于公告组庭后的第 15 日上午 9:00(遇节假日顺延)在本会民商事仲裁庭(B010 室)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决。

济宁仲裁委员会

2025 年 9 月 29 日

公　　告

被申请人张凤菊、陈芳、王立新、曲阜市立新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本会受理的申请人济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你们之间的金融借款、保证合同纠纷仲裁案，仲裁庭已经审理终结，于 2020 年 2 月 24 日作出《济宁仲裁委员会裁决书》[济仲裁字(2019)第 360 号]，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该裁决书。请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来本会[地址：山东省济宁太白湖新区济宁大道 35 号(济宁城市展示馆东侧)4 层济宁仲裁委员会，电话：19853707872]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

济宁仲裁委员会

2025 年 9 月 29 日

德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博兴支行

催收公告

下列借款人及担保人在德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博兴支行的垫款、贷款已逾期，为维护德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博兴支行的合法权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民事案件适用诉讼时效制度若干问题的规定》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予以公告催收。请下列借款人、担保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与德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博兴支行联系，履行合同约定的还本付息的义务。

联系电话：0543-2358970　18654300703　联系人：付英辰

地址：山东省滨州市博兴县博城三路与胜利二路交叉口东南角

以下拖欠本息截止日期为 2025 年 9 月 25 日。

1.山东华兴钢构有限公司(社会信用代码 91371625760024953 1)2015 年 1 月 23 日办理差额银行承兑汇票(合同编号：2015 承兑 0043)，到期日为 2015 年 7 月 23 日。由山东侨昌化学有限公司(社会信用代码 91371602613830349J)、刘澍滋(身份证号码 372328195602150139)、孙宪华(身份证号码 372328195305021816)、山东华兴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社会信用代码 9137160026717935 3P)、博兴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中心(组织机构代码 75825161-2)提供担保。现欠利息 2892129.57 元。

2.山东华兴钢构有限公司(社会信用代码 913716257600249531)2015 年 12 月 25 日办理贷款(合同编号：809182015122500009 1)，到期日为 2016 年 8 月 24 日。由山东侨昌化学有限公司(社会信用代码 91371602613830349J)、刘澍滋(身份证号码 372328195602150139)、孙宪华(身份证号码 372328195305021816)、山东华兴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社会信用代码 9137160026717935 3P)、博兴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中心(组织机构代码 75825161-2)提供担保。现欠本金 24049439.09 元(利息按合同约定计算)。

德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博兴支行　2025 年 9 月 25 日

临沂市兰山区自然资源局

行政处罚决定书公告

刘佃龙(身份证号码：3713251974****7519)：

我局于 2025 年 6 月 3 日对你非法占地搞建设一案立案调查。经查，你未经依法批准，于 2016 年 10 月开始占用位于城镇开发边界外，符合临沂市兰山区方城镇国土空间规划的兰山区方城镇大官庄村耕地 3134 平方米(合 4.7 亩)陆续建设三进三出四合院，该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二条第三款和第四十四条第一款规定。以上事实有《询问笔录》《现场勘验笔录》《现场照片》《临沂市兰山区方城镇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 年)暨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国土空间用地布局规划图、《兰山区 2015 年土地利用现状图(局部)》《兰山区影像图(局部)》《违法用地勘测定界图》等证据证实。2025 年 9 月 3 日我局对你作出并送达《行政处罚告知书》等法律文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2014 年 7 月 29 日修订版)第四十二条及《山东省国土资源行政处罚裁量基准》(鲁国土资规〔2016〕3 号)规定，2025 年 9 月 25 日我局依法对你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临兰自然资源罚决字〔2025〕1072 号)，决定处罚如下：1、没收在非法占用符合临沂市兰山区方城镇国土空间规划的 3134 平方米耕地上新建的建筑物和其他设施；2、处以非法占用的 3134 平方米耕地按每平方米 30 元罚款，罚款计人民币 94020 元。行政处罚履行方式和期限：罚款必须在接到本处罚决定之日起 15 日内缴纳。本决定送达当事人，即发生法律效力。

因其他法定方式无法送达行政处罚决定书，现予以公告送达。自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被处罚人可到临沂市兰山区自然资源局　(地址：临沂市兰山区武汉路 16 号柳青街道办事处办公楼 16 楼；联系人：程贺、李京栋；电话：0539-8058617)领取行政处罚决定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处罚决定的，可在领取行政处罚决定书之日起或公告期满后 60 日内依法向临沂市兰山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在 6 个月内向临沂市兰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特此公告。

临沂市兰山区自然资源局　2025 年 9 月 28 日

公　　告

威海金鼎混凝土有限公司：

经人社部门核定你单位欠缴 2022 年 7 月至 2024 年 06 月属期职工社保费，现依法公告送达我局做出的《催告书》(文登南海税强催〔2025〕0925001 号)。限你单位自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到文登区税务局南海新区税务分局签收本文书，逾期即视为送达。文书送达后即发生法律效力。

国家税务总局威海市文登区税务局南海新区税务分局

2025 年 9 月 29 日

催收公告

因下列借款人、担保人没有根据其与山东鄄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所属营业机构签订的《借款合同》、《担保合同》约定按期还本付息，现予以公告催收。请下列借款人、担保人及其权利继受人自公告之日起立即与我行联系，履行还款义务，特此公告。

单位：人民币元　**山东鄄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29 日

借款人名称	证件号码	发放日期	到期日期	贷款余额	担保人
丁章佩	37292919810130151X	2014/12/8	2015/12/7	99,300.00	刘灿印
吴复敏	372929196105091514	2011-01-10	2012-01-09	100,000.00	吴福论
张若增	37292919721005121X	2017-10-01	2018-09-30	97250.6	张修宇
王守民	372929195907065137	2016-08-17	2017-08-16	150,000.00	李钊,杨寒
史耀春	372929197004304538	2014-05-12	2015-05-06	193,096.14	史乃法,史春峰
樊春云	372929630612542	2002-11-12	2003-05-12	10.00	吴焕明
田孝亮	372929196604023911	2018-12-30	2019-11-12	1.00	田维珍
董海英	372929197304236039	2021-11-08	2022-11-07	199,841.15	
李道先	372929196504027210	2017-01-17	2018-01-16	98,258.01	李存、李秀丽、孙登峰、刘景华
田庆立	372929198606067212	2020-11-06	2022-11-05	129,991.66	冯粲、舒怡慢、吴佩
陈平、冯颖	372929198911017254、370302199111278042	2020-11-11	2022-11-10	129,000.00	吴佩

山东省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处置公告

我公司拟对烟台烨林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等 3 户债权进行单户或组包处置，现予以公告。

一、债权情况：

截止我公司受让债权基准日 2025 年 8 月 20 日，债权情况详见附件。

二、对交易对象的要求

交易对象须是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支付能力的法人、组织或自然人，要求买受人信誉良好，需资金来源合法，并可承担购买债权所带来的风险。

但下列人员不得受让该资产：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金融资产管理公司的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等有直系亲属关系的人员。

三、公告期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生效，截止日期 2025 年 10 月 24 日。

四、处置方式

拟以公开处置方式对外转让本次公告资产，包括但不限于拍卖、公开竞价等方式。

五、联系方式

受理公示事项联系人：王经理，联系电话：0531-51759165，联系地址：济南市历下区奥体西路 2788 号鲁信大厦。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话：0531-51759021。

六、其他

我公司有权根据项目实际和招商情况，适时启动、调整相应资产处置工作。

本公告当中内容如有错漏，以借款人、担保人等原已签署的交易合同及相关法律文件约定为准。

附件：

序号	债务人	担保人	本金(元)
1	烟台烨林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福山热力集团有限公司,王风玲,抵押人为福山热力集团有限公司，抵押物位于烟台市福山区明珠路 51 号，权利类型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权利性质为出让/自建房；用途公共设施用地/公共设施；建筑结构为钢筋混凝土结构；共有宗地面积 66667 平方米，建筑面积 2299.45 平方米。	15,000,000.00
2	烟台昕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00.00
3	山东优科尚品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抵押物位于烟台市蓬莱区蓬莱路 3 号内 2 号，权利类型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权利性质为出让/自建房；用途工业用地/工业；建筑结构为钢结构；共有宗地面积 27488 平方米，建筑面积 15823.33 平方米。	23,599,952.21

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邹平支行与山东故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邹平支行与山东故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邹平支行已将其对下列债务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山东故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邹平支行与山东故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联合公告通知各债务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山东故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下列债务人及其担保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山东故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特此公告。

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邹平支行、山东故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二日

山东故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联系人：刘新立，联系电话：18554381277 联系地址：山东省滨州市邹平市西董街道于祖山小区吉祥中路 18 号 114 室。

附：公告清单；　债权清单

序号	户名	放款日	到期日	担保	本金金额(万元)
1	山东邹平金城织业有限公司	20210207	20220125	邹平汇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孙宝刚(死亡)、纪凤琴	150
2	邹平鸿辰商贸有限公司	2020/9/25	2021/9/20	刘方忠;邹平信铭商贸有限公司;淄博恒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00
3	邹平县天河泉山泉水有限公司	2019/12/16	2020/12/8	邹平县广利金属制品有限公司、鲍艳、宫孝军	158
4	山东盛腾商贸有限公司	20210315	20220314	邹平县天蚨鸭业有限公司、山东省邹平热力设备配套有限公司、李斌、孙燕	395.43
5	邹平翔宇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20210316	20220315	山东隆兴管业有限公司/山东雪花山饮品有限公司/张永兴/柴红卫	300

注：1.本公告清单列示的本次进行转让的贷款本金余额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21 日，2025 年 6 月 21 日之前债务人及担保人拖欠的利息、复息、罚息、相关生效法律文书项下的延迟履行金、诉讼费、保全费等费用，2025 年 6 月 21 日(含)之后新产生的欠息、复利、罚息，相关生效法律文书项下的迟延履行金、诉讼费、保全费等费用，亦均包含在本次转让范围之内。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山东故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利息、复利、罚息，延迟履行金等，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生效法律文书计算。2、若债务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停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位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3、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

威海市文登区卫生健康局

关于送达《催告书》的公告

文卫医催告[2025]3004 号

赵金贵，身份证号码：23012119701006385X，住址：威海市文登区小观镇海韵蔚蓝水岸居民小区揽翠苑 6 号楼 1 单元 301 室，性别：男，民族：汉

本机关已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依法向你送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卫医罚[2025]3006 号)。因你在法定期限内不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又未履行行政处罚决定，现我局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催告书》(文卫医催告[2025]3004 号)。限你自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到本机关领取，逾期视为送达。自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 10 日内，将罚没款 40000 元和逾期不缴纳罚款产生的加处罚款 40000 元，一并缴至山东省财政电子票据管理系统。如不履行上述义务，本机关将依法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如你对此有异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的有关规定，可在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 10 日内到威海市文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进行陈述和申辩。

联系电话：0631-8987003

地址：威海市文登区峰山路 23 号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305 室。

特此公告。

威海市文登区卫生健康局

2025 年 9 月 29 日

债权催收和债权转让公告

滨州青藤苑餐饮有限公司、山东弘旭医药连锁经营有限公司、于海滨、朱姗姗、博兴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中心、滨州市惠泽城市发展有限公司、山东惠民中泰天然气能源装备有限公司、山东德利集团有限公司、山东泳椿集团有限公司、邹平鑫汇精密铸造有限公司、马勇、张凤明、韩克国：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法律规定，以及泰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滨州市滨城区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滨州市滨城区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已将滨州青藤苑餐饮有限公司及担保人所享有的债权资产(基准日：2025 年 7 月 31 日，债权本金 4,367,987.81 元、债权利息 2,960,368.44 元)；山东惠民中泰天然气能源装备有限公司及担保人所享有的债权资产(基准日：2025 年 7 月 31 日，债权本金 41,088,400.00 元、债权利息 13,600,030.14 元)依法转让给泰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此债务相关的其他一切权力也一并转让。现向你们通知上述债权转让的事实，请你们自 2025 年 9 月 25 日起直接向泰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履行全部义务。特此通知。

泰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滨州市滨城区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29 日

资产处置公告

山东费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拟对下列债权进行处置，资产状况如下：

1.韦士营在费县农商银行方城支行贷款 22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30 日至 2025 年 1 月 29 日，由徐学梅,韦士德,姜宝振,徐艳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现结欠贷款本金 14162.97 元及利息。

2.张廷德在费县农商银行梁邱支行贷款 2.94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16 年 9 月 14 日至 2017 年 8 月 20 日，由张廷法,高付励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现结欠贷款本金 25335.76 元及利息。

3.杨平华在费县农商银行水莲峪支行贷款 3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14 年 5 月 06 日至 2015 年 4 月 01 日，由曹化银,徐同英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现结欠贷款本金 14627.11 元及利息。

4.侯宗田在费县农商银行岩坡支行贷款 18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13 年 12 月 27 日至 2014 年 10 月 20 日，由张庆奎,高自财,赵波,谭善霞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现结欠贷款本金 13711.65 元及利息。

5.宋庆文在费县农商银行新庄支行贷款 7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11 年 3 月 16 日至 2011 年 10 月 01 日，由马照银,褚福友,宋庆玉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现结欠贷款本金 38623.58 元及利息。

6.张秀云在费县农商银行梁邱支行贷款 31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10 年 11 月 30 日至 2011 年 10 月 09 日，由王西良,王西仲,王西增,李秀进,李洪玉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现结欠贷款本金 309999 元及利息。

7.韩朋在费县农商银行城区支行贷款 2 笔金额 17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06 年 6 月 2 日至 2007 年 1 月 2 日，由孙兴国,郑玉宏,韩宝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现结欠贷款本金 2 元及利息。

以上债权拟于 2025 年 10 月在费县农商银行会议室进行拍卖处置，现催请上述主从债务人及相关责任人立即履行还款义务，并欢迎符合规定的境内外投资者购买上述债权。以上交易的对象为资产管理公司、具有经济实力和民事行为能力的组织和个人，但农商银行内部人员、国家工作人员、原债务企业管理层和参与资产转让业务的律师、评估师等关联人不得作为债权受让方。有意向购买以上债权或对债权转让事宜存在异议的请在该公告发布之日起 3 日内与费县农商银行联系，联系方式 0539-5220838，过期视同放弃异议。

特别提示：监督举报电话 0539-5222969。以上信息仅供参考，相关债权的有关情况请到债权单位进行了解。(地址：费县钟山路 168 号费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特此公告。

山东费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29 日

债务催收公告

根据邹平顺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邹平顺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现公告要求下列债务人及担保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邹平顺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停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为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特此公告。

附件：公告资产清单

邹平顺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26 日

公告资产清单：

基准日：2021 年 5 月 7 日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借款人名称	担保人名称	本金余额(元)	债权总额(元)
1	山东天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邹平汇泽实业有限公司、山东邹平天兴置业有限公司、怀进步、刘卫	19980000.00 元	20022180.00 元

债务催收公告

根据邹平顺鼎置业有限公司与山东省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债权转让合同》，邹平顺鼎置业有限公司现公告要求下列债务人及担保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邹平顺鼎置业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停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为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特此公告。

附件：公告资产清单

邹平顺鼎置业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26 日

公告资产清单：

基准日：2019 年 9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借款人名称	担保人名称	本金余额(元)	债权总额(元)
1	山东天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德利集团有限公司、山东卓全商贸有限公司、怀进步、刘卫	45000000.00 元	45054810.00 元

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东营市柄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与东营欣达金属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东营市柄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已将依法享有的对下列借款人和担保人的债权及担保权利依法转让给东营欣达金属科技有限公司，现以公告方式通知债务人和担保人。请借款人和相应担保人或借款人、担保人的承继人向东营欣达金属科技有限公司履行还款义务(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者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情形，请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者承担清算责任)。

东营市柄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东营欣达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29 日

标的债权清单　基准日：2023 年 7 月 15 日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务人名称	地区	本金	利息	担保人	担保物
1	盛泰集团有限公司	东营	328,279,266.10	42,929,344.24	兴源轮胎集团有限公司;山东西水橡胶集团有限公司	

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东营市柄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与东营欣达金属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东营市柄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已将依法享有的对下列借款人和担保人的债权及担保权利依法转让给东营欣达金属科技有限公司，现以公告方式通知债务人和担保人。请借款人和相应担保人或借款人、担保人的承继人向东营欣达金属科技有限公司履行还款义务(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者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情形，请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者承担清算责任)。

东营市柄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东营欣达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29 日

标的债权清单　基准日：2024 年 3 月 31 日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务人名称	地区	本金	利息	担保人	担保物
1	山东铸盛华橡胶有限公司	东营	54,508,505.10	34,159,308.34	兴源轮胎集团有限公司;盛泰集团有限公司、宋文奇及配偶隋爱芹	

债权转让联合公告

根据山东郓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吴云玲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山东郓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将其对债务人王钦平及其担保人享有的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吴云玲。山东郓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吴云玲联合公告通知债务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

山东郓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转让方，吴云玲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下列债务人及其担保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吴云玲履行相关合同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特此公告。

山东郓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吴云玲　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六日

附：公告清单　基准日：2025 年 9 月 26 日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务人(含借款人及担保人)	金额		
		本金	利息	合计
1	王钦平、侯建华、山东郓城祥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3239.05	1338.10	104577.15

备注：1.本公告清单列示的债权将按现状转让，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李广乾的利息、复利、罚息、延迟履行金等，按生效法律文书、相关借款合同、担保合同、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计算至实际清偿日。2.若债务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破产、停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管理人代位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3.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4.本公告清单列示的金额由于计算方法等原因与实际金额可能存在误差，具体以相关合同、协议及有效法律文书计算为准。5.受让方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云玲】　联系电话：【13899554470】　地址：山东省郓城县帝景湾 4 号 3 单元 104 号

债权转让联合公告

根据山东郓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吴云玲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山东郓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将其对债务人司国营及其担保人享有的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吴云玲。山东郓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吴云玲联合公告通知债务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

山东郓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转让方，吴云玲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下列债务人及其担保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吴云玲履行相关合同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特此公告。

山东郓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吴云玲　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六日

附：公告清单　基准日：2025 年 9 月 26 日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务人(含借款人及担保人)	金额		
		本金	利息	合计
1	司国营、李桂春、山东郓城祥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40,000.00	289,187.41	2319.96

备注：1.本公告清单列示的债权将按现状转让，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李广乾的利息、复利、罚息、延迟履行金等，按生效法律文书、相关借款合同、担保合同、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计算至实际清偿日。2.若债务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破产、停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管理人代位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3.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4.本公告清单列示的金额由于计算方法等原因与实际金额可能存在误差，具体以相关合同、协议及有效法律文书计算为准。5.受让方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云玲】　联系电话：【13899554470】　地址：山东省郓城县帝景湾 4 号 3 单元 104 号